

关于山东中达安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

大信专审字[2025]第 3-00174 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22层2206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Room 2206 22/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关于山东中达安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2023-2024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

大信专审字[2025]第 3-00174 号

中达安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中达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达安”）管理层编制的《关于山东中达安设计咨询有限公司2023-2024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专项说明》（以下简称“业绩承诺完成情况专项说明”）进行了审核。

一、管理层的责任

中达安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业绩承诺完成情况专项说明，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中达安编制的业绩承诺完成情况专项说明发表审核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中达安编制的业绩承诺完成情况专项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有关资料与文件、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中达安管理层编制的业绩承诺完成情况专项说明已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山东中达安设计咨询有限公司2023-2024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

学院国际大厦 22 层 2206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Room 2206 22/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五、其他说明事项

本报告仅供中达安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于其他目的。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审核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 国 • 北 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

中达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山东中达安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2023-2024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专项说明

中达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23 年度完成收购山东中达安设计咨询有限公司（更名前为“山东同信同和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达安设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现将 2023-2024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本公司收购中达安设计股权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山东同信同和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受让济南历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山东同信同和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100%股权，本次交易收购对价以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经中联资产评估集团山东有限公司出具的《济南历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拟转让山东同信同和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股权所涉及的山东同信同和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鲁评报字【2023】第 13158 号）确定的评估价值为依据，并经双方协商确定，本次交易对价为人民币 8,216.69 万元。

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将持有中达安设计 100%股权，中达安设计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二、中达安设计业绩承诺约定

1、利润补偿期间

公司与济南历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双方同意，若中达安设计股权的交割于 2023 年内完成，则本次交易的业绩承诺和利润补偿期间为 2023 年度、2024 年度和 2025 年度。

双方同意，若中达安设计股权的交割未于 2023 年度内完成，约定的业绩承诺和利润补偿期间相应进行顺延。

2、业绩承诺

济南历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承诺，中达安设计业绩承诺期间三个会计年度的实际净利润总额应不低于 4,108.35 万元。

双方于业绩承诺期满后四个月内完成对中达安设计三个会计年度的实际净利润总额是否达到承诺标准的审计确认，并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公司不对中达安设计业绩承诺期内每一年的实际净利润情况做单项要求。业绩承诺期最后一年即 2025 年期满后（即上述专项审核报告出

具后的 15 个工作日内)，中达安设计业绩承诺期间三个会计年度的实际净利润总额未达到承诺数额的，由济南历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就不足部分向公司以现金形式进行补偿。

三、中达安设计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经审计，中达安设计 2023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2,039.63 万元，中达安设计 2024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256.46 万元，两年累计实现净利润总额 2,296.09 万元。

中达安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